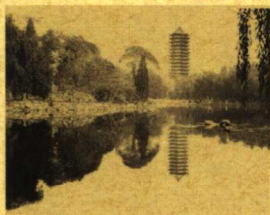


朗润思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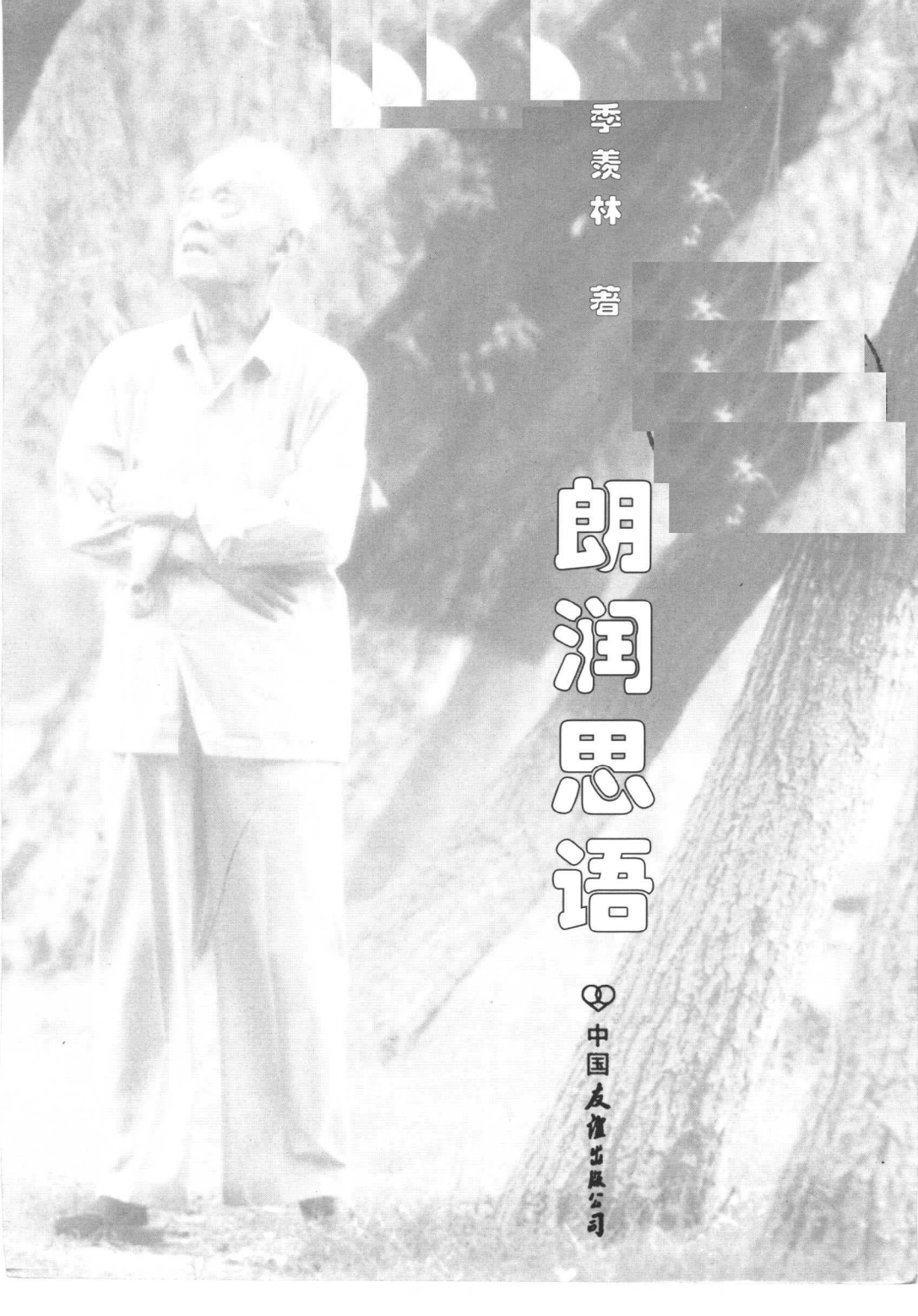
该书是对北大、燕园的旧人旧事的追忆散文。

季羨林／著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季
羨
林

著

朗 润 思 语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朗润思语/季羨林著. —北京: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2005.1

ISBN 7-5057-2068-6

I. 朗… II. 季…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36780 号

书名	朗润思语
著者	季羨林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鑫正大印刷有限公司
规格	880×1230 毫米 32 开本 8.25 印张 190000 字
版次	2005 年 4 月第 1 版
印次	2005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7-5057-2068-6/I·535
定价	22.00 元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 17 号楼
邮编	100028 电话 (010)64668676

前 言

初夏时节,人们若自北京大学西校门步入校园,过桥沿左路东行数百米,首先映入眼帘的是未名湖和博雅塔所构成的熟知图景;当移步至湖岸东北角处的小三岔路口,再顺民主楼东侧北向的斜径前行数分钟后,便可从刚才的“湖光塔影”进入到另一幅“池光山色”交相辉映的画面之中:这里绿树蓊茸、碧水明丽,坐落于湖畔的几幢白色楼房,为池中红荷、岸边垂柳和山间黄花所环绕。这个宁静幽雅的境界,就是燕园诸名园中的朗润园。

朗润园在明代就已是京西著名园林了,清朝时期又变成了皇家园林——圆明园的附属园林之一。关于它早期的历史沿革,侯仁之先生在《燕园史话》朗润园一节中有曰:

朗润园原名春和园,清嘉庆(1796—1820)年间为永璘赐园。永璘是乾隆帝第十七子,嘉庆二十五年(1820)封庆亲王(赐园当在是年),所以春和园又俗称庆王府。到了道光(1821—1850)末年,春和园转赐奕訢(恭亲王),始改称朗润园。……光绪二十四年(1898)奕訢去世,朗润园收回内务府管理。这时那拉氏(慈禧)权势炙手可热,常住新经修葺的颐和园,垂帘听政。由于朗润园相去不远,就被用作内阁军机处及诸大臣会议的地方,每逢三、六、九日在此集会(见《北京西郊成府村志》稿本)。因此朗润园这个地方和光绪最后十

年间的朝政是有一定关系的。

清末民初年间,后来曾一度官至“民国大总统”的徐世昌,以薄酬“租用”毗邻朗润园的鸣鹤园,随即对园中建筑大肆拆卸,将上好的木料拉回他在直隶天津的老家。此举引起清廷的不满和担忧,深怕其他园林亦遭此厄运,于是赶紧把朗润园赐给醇亲王奕譞之第七子载涛作为私产。载涛成为了朗润园的最后一位园主。

上个世纪二十年代,燕京大学在组建过程中,校方从清逊位王室手中购得包括朗润园在内的京西海淀数个原皇家园林,作为校园之用(朗润园充任教员住宅),燕园也由此而得名。但从实际范围看,当时的燕园仅限于未名湖周围旧日园林分布的地区。新中国成立后的1952年,中央人民政府在进行“院系调整”时,决定不再保留燕京大学的建制,该校的部分学科系被分别并入北京大学和清华大学。同时,北京大学校本部也告别了度过三十余载的沙滩红楼,自城区迁入西郊燕京大学旧址。从此,作为对中国的最高学府校址的称谓,“燕园”一名迄今仍然是最为流行和最有吸引力的。

自北京大学迁到燕园后,朗润园继续作为教员宿舍区而发挥功能,六十年代初,随着北大8—13公寓和北招待所在园内滨湖一带的落成,朗润园便成为当时的北大教职工三大集中居住区域之一(另两处为燕南园和燕东园)。季羨林先生就是那时候自校外中关园1公寓迁到朗润园13公寓的,此后始终居住在这里,因此,他对朗润园怀有一种特殊的情感。

数十年来,先后于朗润园生活过的北大的教职员工不计其数,其中就有相当一批五十年代国家评定的高教一至四级教授。这是一个堪称为中国近现代教育理念和高等教育办学治校方略奠基者的群体,正是这些老一辈学人的深厚人文

底蕴,才使今日的北大拥有无可取代的学术地位和富有永远的精神魅力。

因此可以说,朗润园是燕园北大的一个缩影。在过去的半个多世纪,围绕着在朗润园生活过的许多人和发生过的许多事,都不可避免地要与北京大学所走过的历程融为一体,是北大历史的一个组成部分,从一个侧面映衬出中国老一代教授学者,在特定的历史背景和社会环境中,所承受的荣辱悲喜和走过的心路历程。

他们是一个特定的爱国知识分子群体,始终与所处时代的文明进步和社会发展轨迹相伴随,在他们的身上所共同具有的,是爱憎分明、正直宽厚、淡泊名利、洁身自爱的睿智人生理念;所体现出的就是求真务实、律己宽人、学而不厌、诲人不倦的严谨学术作风。

今天,当我们置身于这个昔日的皇家园林时,四周的山山水水会令人心旷神怡,但深藏在历史名园充满诗意景色背后的,则是老先生们的特殊能力,这才是学界晚辈真正应该景仰和继承的精神遗产,人们仿佛可以感觉到,在朗润园的绿阴和湖畔,仍然回荡着一代学者们的脚步声。

从这个意义上看,“朗润园”所代表的学者群体,并非仅限于季先生和曾经生活过的一辈教授学者,而是一个被“放大的”朗润园,是北京大学传统的文化理念和人文精神,这种理念和精神的内涵也并非局限“北京大学”一校之范畴,而是中华民族近代教育史传统治学道德的实践和传承。

我们有幸在这样一种文化环境下成长,并在此度过了小学、中学和大学时代。在我们的记忆中,朗润园是持久的、美好的和难忘的,尤其是我们所闻所见的老先生们的处世风范、言行举止,对我们这些晚辈日后步入社会时,在做人做事方面都形成了潜移默化的影响,是一笔宝贵的精神财富,也是我们的人生指南。

季羨林先生年过九旬,是蜚声中外的学者教授,1934 年从清华大学毕业后,赴德国哥廷根大学深造,因战火被迫滞留欧洲数年之久,1946 年回国,此后一直在北京大学任教。

1929 年在读高中时,他发表了第一篇散文,那年 18 岁。如今,已步入人生第 94 个春秋的季先生依然思路清晰、笔耕不辍,即便是在医院的病榻上,也未中断散文的写作。用他自己的话说,写散文是学术研究之余的一种“余兴”。但这里所说的余兴,并非人们概念化的一般余兴,他的每一篇散文,都是经过了“惨淡经营,简练揣摩,煞费苦心”之后才得以完成的。

季先生在《漫谈散文》中这样写道:

我认为,散文的精髓在于“真情”二字,这二字也可分开来讲:真,就是真实,不可像小说那样生编硬造;情,就是要有抒情的成分。即使是叙述文,也必须有点抒情的意味,平铺直叙为我所不取。

2000 年时,我们曾去拜访过季老,大概是因为我们是他亲眼看着长大的晚辈,老先生当时的兴致极高,临别时还各分送一本他的《牛棚杂记》。2004 年,我们萌发了编辑出版一本季羨林散文作品集的想法,此后在拜读季先生散文作品时,语朴情醇的文风使我们感触颇深,然而给我们留下深刻印象的是:在字里行间对他已居住超过四十载的朗润园的特殊情感的流露。

我们当然知道,在朗润园这片土地上,耗去了季老生活和工作的大部分岁月,经历了人生道路上的严酷考验、命运转折和事业辉煌,在达到学术研究巅峰同时,也实现了作为一名中国知识分子的人生价值!正因为是这样,我们在篇目选择时,将侧重点放在了关于对故乡和亲人的怀念、对燕园

和母校清华的眷恋、对师长友人的追忆以及对自然、生命和书籍的特有情感等几个部分，故取名为《朗润思语》。

2004年夏，我们赴301医院看望季先生，汇报《朗润思语》的策划方案并聆听赐教。季先生的助手李玉洁老师告诉我们，自入院以来，季先生身体和精神状况均告良好，每天想得最多的就是故人和旧事，而每当提及和回忆起包括朗润园在内等往昔情景时，都会在老先生的内心引发一种“难以抑制的兴奋和激动”。考虑到年龄和身体状况，医生为此对探视作出了特别的规定。我们不忍打搅老人的休息和内心平静，留下书面材料便告辞了。

日后，李老师转告我们，季先生听了方案后很高兴，当即表示首肯和支持，并在策划书上写下了“你们这个工作看起来颇有意义，希望《朗润思语》如期完成”，同时还亲笔签署了出版委托书。

现在，《朗润思语》终于出版了。在这里，我们要特别感谢李玉洁老师，她在本书编辑过程中给予了多方面指导和帮助。我们还要感谢北大教育基金会的王琳老师和北大党委宣传部的王天天老师，她们为本书的配图工作提供了技术支持。

编 者

2004年10月 北京大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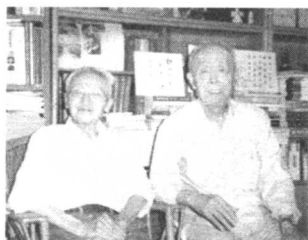
季老在新世纪



2001 年在北京家中



2001 年,与来北京大学学习的泰国诗琳通公主在家门前合影



前 言

一、故乡·亲人

1. 我的童年	2
2. 寸草心	11
3. 我的中学时代	19
4. 赋得永久的悔	29
5. 我的家	35
6. 我的书斋	40

二、燕园·清华

1. 春满燕园	46
2. 春归燕园	49
3. 梦索红楼	53
4. 我看北大	55
5. 我和北大	60
6. 汉城忆燕园	66
7. 巍巍上庠、百年星辰	74
8. 我和北大图书馆	81
9. 梦萦水木清华	85
10. 清华梦忆	89
11. 清新俊逸的清华园	93
12. 温馨的回忆	99

三、自然·生命

1. 晨趣	104
2. 园花寂寞红	107
3. 幽径悲剧	110
4. 老猫	115

朗润思语

5. 咪咪二世	125
6. 二月兰	127
7. 清塘荷韵	133
8. 听雨	138
9. 喜雨	140

四、回忆·怀念

1. 他实现了生命的价值 ——悼念朱光潜先生	146
2. 悼念曹老	152
3. 重返哥廷根	156
4. 回忆梁实秋先生	165
5. 悼念沈从文先生	168
6. 诗人兼学者的冯至(君培)先生	174
7. 晚节善终,大节不亏 ——悼念冯芝生(友兰)先生	181
8. 记周培源先生	187
9. 也谈叶公超先生二三事	191
10. 悼组绀	195
11. 我眼中的张中行	201
12. 回忆陈寅恪先生	208
13. 回忆汤用彤先生	220
14. 悼念邓广铭先生	229
15. 记张岱年先生	234
16. 站在胡适之先生墓前	236
17. 扫傅斯年先生墓	248

一
故乡·亲人

1. 我的童年

回忆起自己的童年来，眼前没有红，没有绿，是一片灰黄。

七十多年前的中国，刚刚推翻了清代的统治，神州大地，一片混乱，一片黑暗。我最早的关于政治的回忆，就是“朝廷”二字。当时的乡下人管当皇帝叫坐朝廷，于是“朝廷”二字就成了皇帝的别名。我总以为朝廷这种东西似乎不是人，而是有极大权力的玩意儿。乡下人一提到它，好像都肃然起敬。我当然更是如此。总之，当时皇威犹在，旧习未除，是大清帝国的继续，毫无万象更新之象。

我就是在这新旧交替的时刻，于1911年8月6日，生于山东省清平县（现改临清市）的一个小村庄——官庄。当时全中国的经济形势是南方富而山东（也包括北方其他省份）穷。专就山东论，是东部富而西部穷。我们县在山东西部又是最穷的县，我们村在穷县中是最穷的村，而我们家在全村中又是最穷的家。

我们家据说并不是一向如此。在我诞生前似乎也曾有过比较好的日子。可是我降生时祖父、祖母都已去世。我父亲的亲兄弟共有三人，最小的一个（大排行是第十一，我们把他叫一叔）送给了别人，改了姓。我父亲同另外的一个弟弟（九叔）孤苦伶仃，相依为命。房无一间，地无一垅，两个无父无母的孤儿，活下去是什么滋味，活着是多么困难，概可想

见。他们的堂伯父是一个举人,是方圆几十里最有学问的人物,做官做到一个什么县的教谕,也算是最大的官。他曾养育过我父亲和叔父,据说待他们很不错。可是家庭大,人多是非多。他们俩有几次饿得到枣林里去捡落到地上的干枣充饥。最后还是被迫弃家(其实已经没了家)出走,兄弟俩逃到济南去谋生。“文化大革命”中我自己“跳出来”反对那一位臭名昭著的“第一张马列主义大字报”的作者,惹得她大发雌威,两次派人到我老家官庄去调查,一心一意要把我“打成”地主。老家的人告诉那几个“革命”小将,说如果开诉苦大会,季羨林是官庄的第一名诉苦者,他连贫农都不够。

我父亲和叔父到了济南以后,人地生疏,拉过洋车,扛过大件,当过警察,卖过苦力。叔父最终站住了脚。于是兄弟俩一商量,让我父亲回老家,叔父一个人留在济南挣钱,寄钱回家,供我的父亲过日子。

我出生以后,家境仍然是异常艰苦。一年吃白面的次数有限,平常只能吃红高粱面饼子;没有钱买盐,把盐碱地上的土扫起来,在锅里煮水,腌咸菜,什么香油,根本见不到。一年到底,就吃这种咸菜。举人的太太,我管她叫奶奶,她很喜欢我。我三四岁的时候,每天一睁眼,抬腿就往村里跑(我们家在村外),跑到奶奶跟前,只见她把手一蜷,蜷到肥大的袖子里面,手再伸出来的时候,就会有半个白面馒头拿在手中,递给我。我吃起来,仿佛是龙胆凤髓一般,我不知道天下还有比白面馒头更好吃的东西。这白面馒头是她的两个儿子(每家有几十亩地)特别孝敬她的。她喜欢我这个孙子,每天总省下半个,留给我吃。在长达几年的时间内,这是我每天最高的享受,最大的愉快。

大概到了四五岁的时候,对门住的宁大婶和宁大姑,每天夏秋收割庄稼的时候,总带我走出去老远到别人割过的地里去拾麦子或者豆子、谷子。一天辛勤之余,可以捡到一小

篮麦穗或者谷穗。晚上回家，把篮子递给母亲，看样子她是非常欢喜的。有一年夏天，大概我拾的麦子比较多，她把麦粒磨成面粉，贴了一锅死面饼子。我大概是吃出味道来了，吃完了饭以后，我又偷了一块吃，让母亲看到了，赶着我要打。我当时是赤条条浑身一丝不挂，我逃到房后，往水坑里一跳。母亲没有法子下来捉我，我就站在水中把剩下的白面饼子尽情地享受了。

现在写这些事情还有什么意义呢？这些芝麻绿豆般的小事是不折不扣的身边琐事，使我终生受用不尽。它有时候能激励我前进，有时候能鼓舞我振作。我一直到今天对日常生活要求不高，对吃喝从不计较，难道同我小时候的这一些经历没有关系吗？我看到一些独生子女的父母那样溺爱子女，也颇不以为然。儿童是祖国的花朵，花朵当然要爱护；但爱护要得法，否则无疑是坑害子女。

不记得是从什么时候起我开始学着认字，大概也总在四岁到六岁之间。我的老师是马景功先生。现在我无论如何也记不起有什么类似私塾之类的场所，也记不起有什么《百家姓》、《千字文》之类的书籍。我那一个家徒四壁的家就没有一本书，连带字的什么纸条子也没有见过。反正我总是认了几个字，否则哪里来的老师呢？马景功先生的存在是不能怀疑的。

虽然没有私塾，但是小伙伴是有的。我记得最清楚的有两个：一个叫杨狗，我前几年回家，才知道他的大名，他现在还活着，一字不识；另一个叫哑巴小（意思是哑巴的儿子），我到现在也没有弄清楚他姓字名谁。我们三个天天在一起玩，浮水、打枣、捉知了、摸虾，不见不散，一天也不间断。后来听说哑巴小当了山大王，练就了一身蹿房越脊的惊人本领，能用手指抓住大庙的椽子，浑身悬空，围绕大殿走一周。有一次被捉住，是十冬腊月，赤身露体，浇上凉水，被捆起来，倒挂

一夜，仍然能活着。据说他从来不到官庄来作案，“兔子不吃窝边草”，这是绿林英雄的义气。后来终于被捉杀掉。我每次想到这样一个光着屁股游玩的小伙伴竟成为这样一个“英雄”，就颇有骄傲之意。

我在故乡只呆了六年，我能回忆起来的事情还多得很，但是我不想再写下去了。已经到了同我那一个一片灰黄的故乡告别的时候了。

我六岁那一年，是在春节前夕，公历可能已经是1917年，我离开父母，离开故乡，是叔父把我接到济南去的。叔父此时大概日子已经可以了，他兄弟俩只有我一个男孩子，想把我培养成人，将来能光大门楣，只有到济南去一条路。这可以说是我一生中最关键的一个转折点，否则我今天仍然会在故乡种地（如果我能活着的话），这当然算是一件好事。但是好事也会有成为坏事的时候。“文化大革命”中间，我曾有几次想到：如果我叔父不把我从故乡接到济南的话，我总能过一个浑浑噩噩但却舒舒服服的日子，哪能被“革命家”打倒在地，身上踏上一千只脚还要永世不得翻身呢？呜呼，世事多变，人生易老，真叫做没有法子！

到了济南以后，过了一段难过的日子。一个六七岁的孩子离开母亲，他心里会是什么滋味，非有亲身经历者，实难体会。我曾有几次从梦里哭着醒来。尽管此时不但能吃上白面馒头，而且还能吃上肉；但是我宁愿再啃红高粱饼子就苦咸菜。这种愿望当然只是一个幻想。我毫无办法，久而久之，也就习以为常了。

叔父望子成龙，对我的教育十分关心。先安排我在一个私塾里学习。老师是一个白胡子老头，面色严峻，令人见而生畏。每天入学，先向孔子牌位行礼，然后才是“赵钱孙李”。大约就在同时，叔父又把我送到一师附小去念书。这个地方在旧城墙里面，街名叫升官街，看上去很堂皇，实际上“官”者